招聘岗位、人数、专业、学历和范围及资格条件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聘岗位 | 岗位类别 | 人数 | 岗位职责 | 招聘专业及学历（学位）要求 | 招聘范围 | 招聘资格条件 |
| 旅游专业教师 | 专技 | 2 | 承担旅游专业课程及教科研 | 旅游管理专业；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硕士及以上学位 | 面向全国 |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1.2018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；2.历届生(已取得学位学位或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)，年龄35周岁以下。 |

注：1、年龄的计算截止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日；2018年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报名时须提供学生证、学校推荐表或就业协议，并须于2018年8月30日前取得相应学历学位；2、应聘人员属于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0日毕业的国境外留学回国境人员的，报考时也可凭国境外院校学籍证明报名，但须于2018年8月30日前取得国家教育部认定的学历（学位）证书，专业相近的以所学课程为准。